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夏网购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类别的公告

为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9月11日起对华夏网购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类别，并自同日起开办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增加基金份额类别后，本基金将分设A类、C类两类基金份额，其中，在申购时收取前端申购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前后端申购费，而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两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目前已持有本基金的投资者，其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为A类基金份额。本基金各份额类别代码如下：

份额简称	交易代码
华夏网购精选混合A	002837
华夏网购精选混合C	007939

二、相关费用说明

（一）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收取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10%。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收取前端申购费，具体费率遵循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公告的规定。

（二）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均收取赎回费，各份额类别赎回费率如下：

1、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7天以内	1.5%
7天以上（含7天）–30天以内	0.75%
30天以上（含30天）–365天以内	0.5%
365天以上（含365天）	0

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不满30天的，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满30天不满9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满90天不满18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赎回时份额持有期长于180天（含18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

2、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7天以内	1.5%
7天以上（含7天）–30天以内	0.5%
30天以上（含30天）	0

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不满30天的，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三）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

三、C类基金份额的业务办理

（一）2019年9月11日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申请将按照该日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净值确认份额。如未来某日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C类基金份额时，C类基金份额为0，则当日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申请将按照该日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净值确认份额。

（二）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赎回业务，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及赎回业务，每次最低申购金额、每次最低赎回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该代销机构（网点）保留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三）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可与本公司已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其他基金份额类别进行转换，基金转换规则、费用及转换份额的计算将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及本公司的规定执行。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单笔转入申请金额应遵循转入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限制，单笔转出申请份额限制应遵循本基金及销售机构的规定。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之间暂不开通转换业务，如未来开通相关业务，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应按照销售机构的规定办理开通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请。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次固定扣款金额，最低扣款金额及具体业务办理流程、规则等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四、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将自首笔C类基金份额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或转换转入的确认日起计算，并自确认日的次日起在指定媒介披露。

五、C类基金份额的业务办理机构

投资者可自2019年9月11日起在本公司直销机构（包括本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南京分公司、杭州分公司、广州分公司、成都分公司，设在北京、上海、广州的投资理财中心以及电子交易平台）及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办理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如下：

（1）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1层（100033）
电话：010–88087226
传真：010–88066028
（2）北京东中街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29号东环广场B座一层（100027）
电话：010–64185183
传真：010–64185180
（3）北京科学院南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科学院南路9号（新科祥园小区大门口一层）（100190）
电话：010–82523198
传真：010–82523196
（4）北京东四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100号住邦2000商务中心1号楼一层（100025）
电话：010–85869755
传真：010–85869575
（5）北京望京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宏泰东街绿地中国锦103（100102）
电话：010– 64709882
传真：010– 64702330
（6）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101A室（200120）
电话：021–58771599
传真：021–58771998
（7）上海静安嘉里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515号静安嘉里中心办公楼一座2608单元（200040）
电话：021–60735022
传真：021–60735010
（8）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1号太平金融大厦40层02室（518038）
电话：0755–82033033
传真：0755–82031949
（9）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2号金陵饭店亚太商务楼30层B区（210005）
电话：025–84733916
传真：025–84733928
（10）杭州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B区4层G05、G06室（310007）
电话：0571–89716606
传真：0571–89716611
（11）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写字楼5305房（510623）
电话：020–38461058
传真：020–38067182
（12）广州天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5306房（510623）
电话：020–38460001
传真：020–38067182
（13）成都分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栋1单元14层1406–1407号（610000）
电话：028–65730073
传真：028–86725411
（14）电子交易

本公司电子交易包括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等。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或移动客户端办理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询。

（18）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8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817–5666
网址：www.amcfortune.com
传真：010–88066214

各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的具体网点、流程、规则以及投资者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遵照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六、重要提示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本公司于2019年9月7日刊登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华夏网购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调整上述有关内容，并在招募说明书中更新或另行公告。如有疑问，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产品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七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华夏网购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公告

根据华夏网购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原基金合同”）的规定，经协商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华夏网购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新增C类基金份额，并对原基金合同中基金基本情况、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基金费用与税收、基金的收益与分配等相关内容进行修订。现将主要修订情况公告如下（具体修订详见附件）：

一、对原基金合同“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的修订

在本部分“八、基金份额类别”中增加不同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内容如下：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前端申购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前后端申购费，而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A类、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有关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设置、费率水平等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公告。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基金管理人可在不损害已有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或者调整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费率水平、或者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等，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调整前基金管理人需及时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二、对原基金合同“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的修订

在“三、申购与赎回的原则”中增加第5点内容，涉及序号顺序调整。具体增加内容如下：

“5、本基金份额分为多个类别，适用不同的申购费或销售服务费，投资者在申购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

三、对原基金合同“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的修订

（一）在“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增加“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涉及序号顺序调整。

（二）在“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中增加有关销售服务费相关内容，涉及序号顺序调整。具体新增内容如下：

“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

销售服务费可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本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适用不同的销售服务费率。其中，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10%。

各类别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算方法如下：

H＝E×R÷当年天数

H为各类别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各类别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R为各类别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服务费率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划出，经登记结算机构分别支付给各个基金销售机构。如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四、对原基金合同“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的修订

（一）将“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中第4点关于分配权的约定修订为：

“4、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不同类别的基金份额在收益分配数额方面可能有所不同，基金管理人可对各类基金份额分别制定收益分配方案，同一类别内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二）根据不同份额类别将“六、基金收益分配中发生的费用”的描述修订为：

“基金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于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计算方法，依照《业务规则》执行。”

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的修订

除与原基金合同修订内容一致部分外，本公司还将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八、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中有关基金申赎的具体费率及举例进行补充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

基金管理人可在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重大变化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根据实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对原基金合同进行其他修订或必要补充，同时将相应修订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上述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并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上述修订自2019年9月11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七日

附件：基金合同及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修订对照表

附件：基金合同及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修订对照表

1、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章节	标题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类别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发展需要，在履行适当程序后，为本基金增设新的份额类别。新的份额类别可设置不同的申购费、赎回费，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规则等相关事项届时将另行公告。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前端申购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前后端申购费，而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A类、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有关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设置、费率水平等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公告。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基金管理人可在不损害已有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或者调整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费率水平、或者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等，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调整前基金管理人需及时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三、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无右侧第5点内容。	5、本基金份额分为多个类别，适用不同的申购费或销售服务费，投资者在申购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无右侧第3点内容。	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8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销售服务费 销售服务费可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本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适用不同的销售服务费率。其中，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10%。 各类别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算方法如下： H＝E×R÷当年天数 H为各类别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各类别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R为各类别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服务费率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划出，经登记结算机构分别支付给各个基金销售机构。如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4、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4、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不同类别的基金份额在收益分配数额方面可能有所不同，基金管理人可对各类基金份额分别制定收益分配方案，同一类别内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六、基金收益分配中发生的费用	基金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于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计算方法，依照《业务规则》执行。	基金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于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一类别的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计算方法，依照《业务规则》执行。

2、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修订对照表

章节	标题	修订前	修订后
八、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		无右侧关于基金份额类别的内容。	（二）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前端申购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前后端申购费，而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A类、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有关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设置、费率水平等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公告。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基金管理人可在不损害已有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或者调整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费率水平、或者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等，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调整前基金管理人需及时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三）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无右侧第5点内容。	5、本基金份额分为多个类别，适用不同的申购费或销售服务费，投资者在申购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
	（六）申购费与赎回费第1和第2点	1、本基金申购费由申购人承担，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 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具体如下： [illegible] 2、本基金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按取。费率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 [illegible] 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不满30天的，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满30天不满9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满90天不满18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赎回时份额持有期长于180天（含18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	1、本基金申购费由申购人承担，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 （1）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具体如下： [illegible] （2）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 2、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均收取赎回费，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 [illegible] 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不满30天的，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满30天不满9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满90天不满18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赎回时份额持有期长于180天（含18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 （2）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 [illegible] 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不满30天的，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七）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方式 第1点和第2点	1、申购份额的计算 申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前端申购费率） 前端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费用为固定金额时，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前端申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前端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份额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例一：假定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30元，四笔申购金额分别为1,000.00元、50万元、200万元和500万元，则各笔申购负担的前端申购费用和获得的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illegible] 若该投资者申购金额为500万元，则申购负担的前端申购费用和获得的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illegible] 2、赎回金额的计算 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金额×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赎回金额－赎回费用 例二：假定某投资者在T日赎回10,000.00份，持有期限半年，该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元，则其获得的净赎回金额计算如下： 赎回金额＝10,000.00×1.250＝12,500.00元 赎回费用＝12,500.00×0.5%＝62.50元 净赎回金额＝12,500.00－62.50＝12,437.50元	1、申购份额的计算 （1）当投资者选择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申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前端申购费率） 前端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费用为固定金额时，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前端申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前端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 （2）当投资者选择申购C类基金份额时，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申购份额＝申购金额/T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份额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例一：假定T日的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30元，四笔申购金额分别为1,000.00元、50万元、200万元和500万元，则各笔申购负担的前端申购费用和获得的A类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illegible] 若该投资者申购金额为500万元，则申购负担的前端申购费用和获得的A类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illegible] 例二：假定T日的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元，投资者申购金额为1,000.00元，则申购获得的C类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申购份额＝1,000.00/1.250＝800.00份 2、赎回金额的计算 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T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金额×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赎回金额－赎回费用 例三：假定某投资者在T日赎回A类基金份额10,000.00份，持有期限半年，该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元，则其获得的净赎回金额计算如下： 赎回金额＝10,000.00×1.250＝12,500.00元 赎回费用＝12,500.00×0.5%＝62.50元 净赎回金额＝12,500.00－62.50＝12,437.50元 例四：假定某投资者在T日赎回C类基金份额100份，持有期限30天，该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元，则其获得的净赎回金额计算如下： 净赎回金额＝100.00×1.250＝125.00元 ……
十三、基金的收益与分配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 4、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4、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不同类别的基金份额在收益分配数额方面可能有所不同，基金管理人可对各类别基金份额分别制定收益分配方案，同一类别内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六）基金收益分配中发生的费用	基金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于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计算方法，依照《业务规则》执行。	基金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于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一类别的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计算方法，依照《业务规则》执行。
十四、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运作费用1、基金费用的种类	无右侧第3点内容。	（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
	（一）基金运作费用2、基金费用的费率、计提标准、计提方式与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8）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销售服务费 销售服务费可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本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适用不同的销售服务费率。其中，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10%。 各类别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算方法如下： H＝E×R÷当年天数 H为各类别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各类别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R为各类别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服务费率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划出，经登记结算机构分别支付给各个基金销售机构。如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基金销售费用	本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的费率水平、计算公式、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请详见本招募说明书“八、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中的“（六）申购费与赎回费”与“（七）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方式”中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转换费的费率水平、计算公式、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请详见本招募说明书“八、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中的“（十二）基金转换”中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的费率水平、计算公式、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请详见本招募说明书“八、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中的“（七）申购费与赎回费”与“（八）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方式”中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转换费的费率水平、计算公式、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请详见本招募说明书“八、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中的“（十三）基金转换”中的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0967　　公告编号：2019–073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收到安徽省六安市餐厨垃圾处理特许经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中标综合单价335元/吨，特许经营期27年（含建设期2年）。

一、项目中标的基本情况
六安市餐厨垃圾处理特许经营项目
项目编号：LAJY201908106
招标单位：六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项目内容及规模：一期建设规模为100 t/d的餐厨垃圾处理设施（另含地沟油20 t/d），二期建设规模为100 t/d。一期总投资约1.12亿元人民币，单吨补贴价格为335元，特许经营年限为27年（含建设期2年），项目采用“预处理+厌氧发酵+沼气综合利用”为主体工艺。
中标投资金额：1.12亿元。
项目合作期：27年（含建设期2年）。
公司与招标单位六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项目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中标上述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在湿垃圾处置领域的竞争力及市场影响力，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在国家大力推进垃圾分类的背景下，公司将依托环卫装备的龙头优势，积极切入垃圾分类及湿垃圾处置市场，以构建从环卫装备、环卫服务一体化、到垃圾终端处置的固废全产业链。

三、风险提示
由于上述项目目前未签订正式项目合同，且项目工期较长、工程内容较多，可能受到气候、外界人力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该项目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9月7日

证券代码：002903　　证券简称：宇环数控　　公告编号：2019–033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19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19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互联网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19年9月10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

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治理、经营与发展等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5日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9–083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利精密”或“公司”）于2019年5月11日发布了《关于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德乐”）100%股权出售给南京德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乐商业”），本次交易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和关联交易。

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2019年6月15日、2019年6月29日、2019年7月13日、2019年7月27日、2019年8月10日、2019年8月24日分别发布了《关于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2019–053、2019–055、2019–060、2019–062、2019–069、2019–07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各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的前期尽职调查工作和初稿已经基本完成，股权转让协议和会计师事务所备考资料正在准备中，待各机构内部审核。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但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履行相关决策和审批程序，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6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19–058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19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强化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使广大投资者能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指导，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19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陆“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19年9月10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

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等相关人员将与投资者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治理、发展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6日

证券代码：002193　　证券简称：如意集团　　公告编号：2019–052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交易方案尚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公司尚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并于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还需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及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核准或备案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核准或备案，以及最终取得该等批准、核准或备案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于2019年7月9日披露的《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山东经达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中国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74.36%股权，向北京如意时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如意时尚”）、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经达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济宁如意品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宁如意品牌”）6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在如意时尚完成回购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济宁如意品牌40%股权后，公司拟另行签署协议向如意时尚购买其持有济宁如意品牌40%股权，从而最终达到持有济宁如意品牌100%股权的目的。

为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如意集团，证券代码：002193）自2019年6月25日开市起停牌。2019年6月25日，公司发布了《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2019年7月2日，公司发布了《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2019年7月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9年7月9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

2019年8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

自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并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沟通与协商。由于标的公司的境外经营实体较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仍在进一步推进中，相关中介机构从各自专业角度积极配合推进项目进展。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并签署相关协议，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审计、评估等文件，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本次交易方案尚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公司尚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并于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还需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及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核准或备案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核准或备案，以及最终取得该等批准、核准或备案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尚未发出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之前，将每三十日发布一次交易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